

研究生优秀论文集

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 编

学苑出版社

研究生优秀论文集

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 编

学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研究生优秀论文集/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编. —北京:学苑出版社,2007. 2

ISBN 978 - 7 - 5077 - 2819 - 4

I. 研... II. 首... III. 古典文学 - 文学研究 - 中国 - 文集
IV. I206. 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16473 号

责任编辑:刘 丰

出版发行:学苑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2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79

网 址:www.book001.com

电子信箱:xueyuan@public.bta.net.cn

销售电话:010 - 67675512 67602949 67678944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 厂:高碑店市鑫宏源印刷厂

开本尺寸:890 × 1240 1/32 开本

印 张:10.5

字 数:270 千字

版 次:2007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2007 年 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 价:25.00 元

目录

CONTENTS

(851) 表林木	沈祖堯著《古樹藏文》
(101) 王靜樂	翁同龢思茲文矣昌
(101) 其一	余楨《洪淵小文》
(51) 梁廷闓	韓游而歸盡識煙琴古王
(201) 李本雅	老子文語
(103) 梁雷季	直于取文
博士研究生论文	
(213) 李先善	章太炎文古今敘音始賦詩辭賦人
巴赫金与互文性理论	王瑾 (1)
论“新诗”命名的合法性	伍明春 (19)
后现代面孔下的现代性变革	张大为 (38)
《阮嗣宗集》明潘璵本考	张建伟 (54)
论诗歌传播的特质	杨志学 (65)
霍尔的接合理论分析	和磊 (79)
释“盜”	姚萱 (89)
硕士研究生论文	
《诗经》政治怨刺诗产生的时代背景	何春雷 (101)
体验与妙悟	宋东坡 (114)
傅东华对《飘》的重写及原因探究	吴慧敏 (124)

- 《文苑列传》编纂背景研究 吴漪容 (138)
- 吕茨文艺思想初论 张晓玉 (150)
- 《文心雕龙》赋论 岳 进 (165)
- 上古琴歌所蕴涵的精神 周仕慧 (177)
- 陆云的文采论 廉水杰 (195)
- 文原于道 李丽琴 (204)
- 从解释学视域看经今古文学之争 曹洪洋 (218)
- 试论李泽厚情感本体论的成因及意义 程 微 (241)
- 理论分析：福柯作者理论 耿芳芳 (254)
- “二湘”主旨研究史考论 李 白 (265)
- 维谢洛夫斯基历史诗学研究中的体裁问题 马晓辉 (288)
- 文化工业：一个批判与反思的话题
- 阿多诺“文化工业”批判理论与当代中国
- 审美文化研究的主导意识 杨 光 (304)
- 《诗序》合于先秦典礼用诗之义例 张秀英 (315)

巴赫金与互文性理论

王瑾

1967年，朱莉亚·克里斯蒂娃，在巴黎《批评》杂志发表《巴赫金：词语、对话和小说》一文，文中指出：

语词（或文本）是众多语词（或文本）的交汇，人们至少可以从中读出另一个语词（文本）来，在巴赫金的作品中，这两者分别以对话和悖反的形式出现，他没有对二者明确区分。尽管缺乏严密的论述，但这一视角确实是巴赫金首先引入文学理论里来的。任何文本都是引语的拼凑，任何文本都是对另一文本的吸收和改编。因此，文本间的概念应该取代“主体间性”（intersubjective）的概念。^①

互文性的这一定义尤其为学术界所熟悉，因为正是在这篇文章中，克里斯蒂娃提出互文性的定义，更重要的是，她也首次向西方批评界介绍了巴赫金的理论。此后，西方开始掀起巴赫金研究热潮。巴赫金，这位俄罗斯文艺理论家，在多年的被埋没后，终于从小城萨兰斯克走向了世界，他的传记作者霍奎斯特于1984年宣称：

^① Julia Kristeva, *Word , Dialogue and Novel*, in Toril Moi (ed.) *The Kristeva Reader*, Oxford: Basil Blackwell Ltd, 1986, p. 36.

“巴赫金正作为 20 世纪最重要的思想家之一脱颖而出。”^①

互文性概念不是由巴赫金直接提出，却可从他的著作中推导出来。对于互文性，巴赫金一直有自己独到的理论见解，甚至，英美学术界第一部综合介绍互文性理论的专著《互文性》的作者艾伦这样评价道：“在我看来，与其说互文性概念源自巴赫金的作品，毋宁说巴赫金本人即是一位重要的互文性理论家。”^② 克里斯蒂娃则认为巴赫金超越形式主义的局限，“抛开了语言学家的清规戒律，挥舞着一支冲动而具有预言性的笔，处理着叙事作品结构分析的基本问题”^③。作为作家和学者的巴赫金最早提出文学结构不仅存在，而且是在与其他结构的关系中生成的这一理论主张，从而开始了他对文本结构以及文本之间对话性的动态研究。在巴赫金的学术思想中，对互文性理论影响最大的是他的语言观和对话主义思想。

一、表述/文本之间的对话

俄国形式主义诗学以语言的“文学性”作为研究对象，并为“文学性”确立了若干重要原则，如差异性原则、陌生化原则、形式化原则等，但它强调的是语言能指本身的可感性，至于语言对他人究竟言说了什么、话语对事物是否具有模仿功能等问题，在其理论体系中是被排斥的。巴赫金的批评正出自于此，他继承了俄国形式主义确立语言为中心地位的思想，却批评其静态、封闭的研究模式，转而关注文本语言中的“对话性”。

对话性（dialogism），又称对话主义，是指话语（包括口头语

① K. Clark and M. Holquist, *Mikhail Bakhtin*, Cambridge, Mass: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p. 1.

② Graham Allen, *Intertextuality*,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p. 16.

③ Julia Kristeva, *Word , Dialogue and Novel*, in Toril Moi (ed) *The Kristeva Reader*, Oxford: Basil Blackwell Ltd , 1986, p. 35.

和书面语) 中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相互作用的声音, 它们形成同意和反驳、肯定和否定、保留和发挥、判定和补充、问和答等言语关系。“对话”形式并非巴赫金的首创, 早在柏拉图的对话录中就已出现。“对话”作为一种思维方式, 在康德的二律背反中得到运用, 后来黑格尔的辩证法又发展了这种思维方式, 然而, 只是到了巴赫金, 才首次把“对话”作为一种语言哲学方法, 全面运用于对文本、文化的考察中。

巴赫金在《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导言中指出: “我们整个研究的基本思想是使表述的构词功能作用和社会本质具体化。”^①“表述”^②是巴赫金语言研究的核心问题, 它是语言在具体环境中的运用形式, 即人们的具体说话行为。巴赫金指出: “语言只有在具体的诗学结构中才具有诗学的特性”, 但是, “脱离表述及其形式和具体组织, 势必同时失去诗学性的特征”^③, 巴赫金相信, “表述”的诗学特性就在于它包含比一般“语言”更特殊的东西, 这更特殊的东西就是“历史现象的现实性”。“表述已不是自然体和自然过程, 而是历史事件, 尽管是无限小的”^④。作为历史事件,

① [俄] 巴赫金著:《周边集》,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 1998年, 第347页。

② 巴赫金在语言学、诗学中提出“表述”一词, “表述”一词的英语对应词是 *utterance* (说法、表达), 意为说出、写出或表达出的语言; 其法语的对应词是 *énonce*, 有叙述、陈述、表述之义, 托多罗夫在《诗学》中提出“陈述行为主体”和“陈述内容主体”中的“陈述”, 便是此词, 有时也用 *La Parole* (言语), 这种情况只见于巴赫金针对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中的“言语”。“表述”作为普通语言学中的名词术语, 远远不能表达巴赫金赋予它的含义, 它作为巴赫金语言学、诗学中的一个重要理论问题, 我们必须作专门的探讨。

③ [俄] 巴赫金著:《周边集》,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 1998年, 第219页。

④ [俄] 巴赫金著:《周边集》,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 1998年, 第271页。

表述总是包含人的具体“社会评价”，即人对历史现象、社会环境的主动的情感反应。显然，巴赫金试图通过强调话语中语言形式对于社会评价的从属性，把诗学特性植根于“历史现实性”中，从而一面拒斥形式主义反历史的偏颇，一面为表述的社会性特征寻找话语结构的具体依托，这使他必然会赋予“社会评价”以强烈的“中介”内涵：

总之，社会评价在作为各种能力的抽象体系的语言和它的具体现实之间起中介作用。它既选择语言形式方面，也从选择意义方面决定着现实的历史现象——表述。^①

这段话的重要性不应遭到忽视，与语言学的符号学理论（列维—斯特劳斯，前期巴尔特）等不同，巴赫金输入了两个新概念：一个是“现实”，由它代表“社会环境”、“历史”等语境因素；另一个是“社会评价”，由它以“中介”身份串连起语言、意义和现实。由此，文本不再是散沙一盘，或者用后结构主义的术语说是“碎片”一堆，而是充盈着社会评价的语言相互碰撞、交流、对话形成的众声喧哗的世界，是不同社会阶级和利益集团冲突、纷争的舞台。

从社会性的论述出发，引发出表述的另外两种属性：对话性和针对性。

在巴赫金看来，表述是为他人而构建的，“每一个表述首先应视为是对该领域中此前表述的应答（我们在这里对‘应答’一词作最广义的理解）：它或反驳此前的表述，或肯定它，或补充它，

^① [俄] 巴赫金著：《周边集》，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278页。

或依靠它，或以它为已知的前提，或以某种方式考虑它”^①。说者和听者相逢于新的第三个世界，交际的世界，进入积极的对话关系。所以，“任何一个表述就其本质而言都是对话（交际和斗争）中的一个对语。言语本质上具有对话性”^②。

巴赫金认为，对话至少包容着两个主体的表述，两人之间存在着对话关系，所以表述总是要诉诸某人，总是针对某人的。表述的这种针对性，决定了表述在性质上不同于语言的意义单位——词语和句子。词语和句子不诉诸任何人，不属于任何人，只有当它们处于上下文之中，带上了“诉诸受话人的痕迹，预测中应答的影响的痕迹，对前此他人表述的对话反响，言语主体的交替，遍布在表述内部的微弱痕迹等等”^③具有了针对性时，才能成其为表述。

总之，巴赫金对表述/文本之间对话关系的思考，其内涵和实质是“差异”（difference）和他性（alterity），而不是同一性和相似性，这也正是他的互文性思想对后现代主义文论的魅力所在，巴赫金在表述/文本的层面，也即语言实际的社会交流和运作的过程中，充分展现了一种运动、制衡、互动的关系，这种观点与当代西方文论中的反本质论、非中心化和多中心论不谋而合。

二、隐含在复调小说中的对话关系

1. 复调小说理论基础——“我与他人”

巴赫金对互文性的思考来源于他的哲学思想。“我与他人”的

① [俄] 巴赫金著：《文本、对话与人文》，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177页。

② [俄] 巴赫金著：《文本、对话与人文》，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194页。

③ [俄] 巴赫金著：《文本、对话与人文》，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187页。

关系就是巴赫金哲学思想的一个基本出发点。巴赫金认为，我的存在是一个“我之自我”，我以外皆为他者。自我作为主体是一个生命存在的事件或进程，在存在中占据着唯一的、不可重复的、不可替代的位置，是一个确实的存在。然而，这种存在又是不完整的、片面的，因为每个自我在观察自己时都会存在一个盲区，就如同我们不可能看见自己的脸和后背一样，但是这个盲区却可以被他者所看见，这种独特的个体视野即为每个个体都拥有的“视野剩余”。这种情况就决定了自我不可能是封闭、完成、自给自足的，自我的存在与发展离不开他者，除了自我内省外，还需要借助他人的外位、超视，从他人对我的感受中感受到自我在人群中的存在状态。我与他人之间彼此印证、彼此存在，彼此是进行平等对话的关系，这种我与他人彼此难分的一体关系，是巴赫金对话性思考的一个建构基础。

由此，巴赫金提出，自我存在于他人意识与自我意识的接壤处，“一个人意识无法自给自足，无法生存，仅仅为了他人，通过他人，在他人的帮助下我才展示自我，认识自我，保持自我。最重要的构成自我意识的行为，是确定对他人意识的关系”。这就是他所说：“单一的声音，什么也结束不了，什么也解决不了。两个声音才是生命的最低条件，生存的最低条件。”^①

巴赫金对“我与他人”之间关系的论述，其内涵就是关于“主体间性”的问题。“主体间性”，也称交互主体性，是关于主体间的对话关系。在巴赫金的理论体系中，文本间性与主体间性的关系始终是和谐一致的，巴赫金的镜像理论思考为文本间性向主体间性靠拢提供了必要的准备。在《论行为哲学》中，巴赫金从伦理学角度确立了“人”处于核心的主体性地位，生活中的人始终是主体。同时，巴赫金认为存在是个人行为的结果，而人的行为又构成

^① [俄] 巴赫金著：《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1992年，第344页。

事件，因而存在又可被视做事件，于是，文本的真正本质可被界定为生活事件，个人的行为主要发生在我与他人之间，但这些他人也是以主体状态存在，因而又可按照马丁·布伯的观点解释“我”与“他”的关系转化为“我”与“你”的关系，最终又可转化为同等主体意义上的“我”与“我”的关系^①。“我与他”等于“我与我”的主体间关系的确立为文本中主体间平等的主体意识交流奠定了基础，这也是文本主体间性化的必要的一步。我与他人的主体间主要行为方式是通过语言为媒介的对话，而人的说话即是在创造文本（潜文本），这一点尤其体现在巴赫金对复调理论的阐述中。

2. 复调小说中的“作者与主人公”

所谓“复调”小说，也就是一种“全面对话”和“多声部性”的小说。在巴赫金看来，传统的写作借助一种书写的霸权将人完全物化和客体化，对于写作者而言，作品中的人物不过是创造出来的沉默的奴隶。而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因为其特有的“复调”性，与这种传统的“独白”小说区别开来。它不再是作者统摄下的整一世界，“而是众多的、地位平等的意识连同他们各自的世界，结合在一个统一的事件之中，相互不发生融合”^②。作品中的人物不只是作为作者的创造物出现的，他（她）同时还是能够表现自己思想的主体，因而与作者处于一个平等的对话关系之中。由此，一个全新的叙述视角代替了独白式的叙述视角，进而实现了“本文结构在更高层次上的多重复合统一”^③。

作者与主人公，作为进行对话的两个主体，他们彼此间存在着

① [德]马丁·布伯著，陈维纲译：《我与你》，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1986年，第44页。

② 朱立元主编：《现代西方美学史》，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3年，第1015页。

③ 朱立元主编：《现代西方美学史》，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3年，第1017页。

差异性。正是这种差异性的存在，才使得二者能够以平等的姿态与作为“他人的我”展开对话。这种差异性既存在于不同的对话者身上，又存在于个人的意识之中（自我意识中的矛盾思想），造成这种差异性的根源则是社会的矛盾多元性。既然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现实的矛盾也就自然而然地体现在不同意识之间的交流中，并且也会在个人的自我意识中造成不可避免的冲突。通过对陀思妥耶夫斯基作品的研究，巴赫金提出了一种新型的作者与主人公的关系，强调了作为对话双方的二者的双主体性，并肯定了主体意识的未完成性。从这一点看，文学作品成为一个开放性的文本向所有读者的阅读开放。这就从一个独特的角度为阐释学对文本的不断解读提供了可能，也为读者的接受留下了空白点。巴赫金在对陀思妥耶夫斯基复调小说的研究中提出了作者与主人公的双主体或共主体性问题，肯定了作为主体的二者以平等的地位、同等的价值参与对话。

3. 复调小说中的“双声语”

由于世界是主体间性的世界，对话也是人与人交往的确证，因而对话本身便暗含着一种双声现象，既反映自我的话语指向，同时也反映他人的话语指向。这种主体间通过话语交互确证的思想体现在文本中，就是小说的双声问题。

在文学作品的“仿格体、讽拟体、故事体、对话体”中，双声语现象是一种普遍的存在。巴赫金认为，在故事体、直接的对话体中，常常存在指物述事的现象，这时双声语的语调有时强烈，因为出现了他人的声音，有时就比较薄弱，虽然这些语体中也指向对方的言语、预想到他人的话语，具有明显的对话性，但这里的他人话语指物性极强，缺少回旋余地。仿格体是利用他人的观点做文章，利用他人的话语来表达某种思想，因而这种表述带有明显的虚拟特性而充满了双声性。最有特色的是讽拟体，讽拟体是借他人话语说话，但赋予原意以相反的意思和方向。讽拟体体式多样，但作者和

他人意识互不相容、各自独立。与讽拟体类似的讽刺体、含义双关的他人话语，都具有明显的双声性。而积极折射他人话语的暗辩体、对语则另具特色。暗辩体、对语使用极广，它们或在指物述事中针对他人话语，或旁敲侧击，或话里带刺，或低声下气，卖弄言辞，预留后路，紧张地应付他人话语，隐蔽地、试探性地做出回答或预测。

巴赫金将处于话语层面的双声语称为“微型对话”，而当主人公的内心矛盾已经发展到分裂为两个人的时候，思想矛盾就变成了作品结构的形式，而且这种悬而未决的思想矛盾贯穿整个作品，这时内部对话就不仅是微型对话，而成为大型对话了。

大型对话不是“表现在布局结构中的作者视野之内的客体性的人物对话”^①——即引号括起来的对白，而是一种对话关系，是“作品中反映出的人类生活和人类思想的对话本质”，换句话说，是人类生活中思想的对话关系。社会思想的对立、交锋，在作品中以对位的方式出现。对位是不同意识之间的对话交际，表现为人物组合在同一命题下的对立及联系。《罪与罚》中，拉斯柯尔尼柯夫与索尼娅——宗教信仰的化身，与预审官波尔菲里——法律的代表，都是对位关系——罪与罚的对位。巴赫金赞同格罗斯曼对陀氏的分析：“对陀思妥耶夫斯基来说，生活中的一切全是对话，也就是对话性的对立。”^②因此，由对位关系所表达的思想上的对立，超出了具体的对话，是作品中主人公与主人公在意识形态层次形成的对话关系。

从复调小说的特征分析来看，复调不仅表现在作者与主人公之间呈现出的开放性的对话关系，还表现在主人公与主人公之间的对

^① [俄] 巴赫金著，白春仁、顾亚玲译：《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104页。

^② [俄] 巴赫金著，白春仁、顾亚玲译：《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69页。

话。复调小说偏重于在共时状态下平行地展开多种意识，主体间性与文本间性和谐交融，从而形成了各个主人公意识、视野和声音的一种互文关系。

三、文学狂欢化中的对话

1. 狂欢化溯源

对于复调小说中的对话性这样古来有之的现象，巴赫金也希望寻找它的来源，根据巴赫金的考察，小说体裁有三个基本来源：史诗、雄辩术、狂欢节。随着某一个来源占据主导地位，就形成了欧洲小说发展史上的某一条线索：叙事、雄辩术、狂欢体。从三条发展线索我们可以追溯到古希腊罗马时代，那时形成并发展着众多纷杂的体裁，但有一个领域比较特殊，古代人生动地称之为“庄谐体”，它集中了与史诗、悲剧、历史、古典演说等严肃体裁迥然不同的一些体裁。庄谐体尽管外表纷繁多样，却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都与狂欢节民间文艺有着深刻联系。它们或多或少都渗透着狂欢节所特有的那种对世界的感受，其中有些就是狂欢节口头民间文学的翻版。

在庄谐体中，“苏格拉底对话”和“梅尼普讽刺”对后世作家的创作影响最大。苏格拉底对话是哲学和艺术的混合体裁，是苏格拉底关于真理具有对话性质的见解。尼采曾痛心疾首地诅咒苏格拉底的逻辑主义是使希腊悲剧及神话衰亡的刽子手，巴赫金却证明：恰恰是苏格拉底的理性因素，是另一种艺术形式——小说的始祖。

苏格拉底的理性因素，首先是指他对真理的态度。苏格拉底之前的哲学一直是理智的独白型哲学，真理总是被看成是某种现成的东西，它可以靠思考者的独自努力而被把握，并能轻易传递或传达给他人。苏格拉底则认为真理不是产生和存在于某个人的脑子里，它是在共同寻求真理的人们之间诞生的，是在他们对话的交际过程

中诞生的。而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长篇小说中，“一切莫不都归结于对话。归结于对话式的对立，这是一切的中心，一切都是手段，对话才是目的”^①。这两种论断都在强调对话之重要。

其次，是苏格拉底对话的两种基本手法：对照法和引发法。对照法——对同一事物的不同观点加以对比；引发法——诱使对方发表意见，以便揭露其悖谬。复调结构便是这两种手法的发展，陀思妥耶夫斯基很会安排情节，迫使自己的主人公讲话。

再者，苏格拉底及其交谈者都是些思想家，巴赫金称他们是最初的思想形象。“在欧洲文学史上，第一次塑造了思想家式的主人公”。陀思妥耶夫斯基作品的主人公也都是些思想家式的人物：“具有伟大而尚未解决的思想的小人物”，他们有自己对世界的理解与观点，在不断地与别人与自己“争辩”，在实验尚未解决的思想。

“苏格拉底对话”作为一种确定的体裁，存在的时间并不很长，在本义上的苏格拉底对话衰退之后，它的内在精神却在许多变体中发扬光大。其中最典型的变体就是梅尼普讽刺^②。

巴赫金认为，梅尼普讽刺的一个特点就是它的对话性质和多文学性。梅尼普讽刺是对话性质的，充满讽拟和滑稽，它们存在都是服务于同一个目的：考验和揭露各种思想和思想家。除此以外，“梅尼普讽刺”还具有很大的外在的可塑性，善于纳进各种相近的

① [俄] 巴赫金著，白春仁、顾亚玲译：《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223页。

② 梅尼普讽刺是据希腊文 *Saturaemениппеae* 译出，关于梅尼普与梅尼普讽刺，德国的策勒尔有过一段简要的介绍：“加德勒的梅尼普斯（Menippus，约公元前250年）的著述，亦庄亦谐，更胜于庇雍（Bion）。他也是一个被解放的奴隶，是麦契克利斯的弟子。他不理会哲学的系统性，是一位道地的讽刺作家：‘隐藏着的一笑就咬人的狗。’受到喜剧、滑稽短歌剧和笑剧的启发，成了以它命名的讽刺文学的创始人，法罗（Varro）在他的《萨图拉·梅里庇埃》里，塞涅卡在他的《阿波科罗沁托西斯》里模仿了他，尤其是卢奇安，他的不少作品都模仿他。”参阅 [德] 策勒尔著，翁绍军译：《古希腊哲学史纲》，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246页。

小体裁：交谈式演说体、自我交谈、筵席交谈，它们在一段时间内相遇在梅尼普讽刺中，既要保持原有的个性与意向，又要适应梅尼普讽刺的创作语境，它们的相近之处在于：对待人的生活和人的思想，都具有外表和内在的对话性。

交谈式演说体，“是内在地已经对话了的演说体，一般采取同缺席的交谈者讲话的形式，这结果便使说话和思维本身，出现了对话化”^①。

自我交谈体，“是对自己本身采取对话态度。这一体裁的基础，是发现内在的人，即发现‘自我’。这个‘自我’的发现，不能靠消极的自我观察，而只能靠对自己采取积极的对话态度”^②。

筵席交谈体是一种筵席上的对话，“对话性的筵席语言具有不同寻常的特权（开初是礼仪方面的）：享有一种特别的自由，不拘形迹，态度亲昵，又特别的坦率，有点怪僻，有两面性，即语言中夸和骂结合、庄和谐结合。筵席交谈体就其本质来说，纯然是狂欢体”^③。

2. 狂欢式的世界感受

“苏格拉底对话”和“梅尼普讽刺”对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作品产生了重要影响，陀思妥耶夫斯基继承和改造了这些古代文体，创造了全新的复调小说，而在拉伯雷那里，古代文体又与民间诙谐文化因素结合到了一起，创造了一幅与陀氏笔下景观截然不同的世界。在《弗朗索瓦·拉伯雷的创作与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的民间文化》一书中，巴赫金对拉伯雷的小说进行了个案研究，巴赫金是

① [俄] 巴赫金著，白春仁、顾亚玲译：《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172页。

② [俄] 巴赫金著，白春仁、顾亚玲译：《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173页。

③ [俄] 巴赫金著，白春仁、顾亚玲译：《陀思妥耶夫斯基诗学问题》，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173页。